

10月31日清晨,薄雾笼罩的万源市太平镇牛卯坪村迎来了一行“客人”。达州市纪委主要领导携7个县(市、区)和达州经开区党委主要领导和纪委干部,来到这里召开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培训暨“清源行动”推进会。

按照省纪委监委统一部署,达州市刚刚结束为期3个月的基层“微腐败”整治。通过督促引导党员干部主动说清问题、严厉惩处问责、长效建章立制,达州市集中整治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。其中的一个重要载体就是督促引导党员干部主动说清问题的“清源行动”,达州万源便是“清源行动”的发源地之一。

如何引导党员干部主动说清问题?又该如何把握处理的标准?近半年来,从万源到全市,达州进行了相关探索。



达州宽严相济 整治群众身边不正之风

惩前毖后 宽严相济给“出路”

5月的一天,万源市罐坝乡某村前任村主任的妻子陈某找到乡纪委,称要弄清其丈夫的违纪问题。家属举报并不稀奇,让人意外的是,其丈夫已于去年因病去世。陈某反映,2003年至2016年间,其丈夫冒领该村锣鼓岩组死亡村民肖志发生态公益林补助资金共计4800余元,用于自家开支。

陈某作为一名普通的农村妇女,为何要替亡夫说清问题?她告诉工作人员,她的子女儿都长大成人了,不希望老公的违纪行为,对后代的声誉造成影响。说清了问题,并将违纪资金退回村集体,陈某如释重负。

今年4月至5月,“向组织说清问题”在万源成为干部群众热议的话题。“凡在5月31日前,主动如实说清问题的,依纪从轻、减轻或免于处分”,在各单位、街道,随处可见限期主动说清问题予以从宽处理的通告。

为何要发起这样一次行动?达州市纪委监委党风政风监督室负责人杨政权告诉记者,一方面是基层腐败的存量依然较大。多年的纪检数据显示,接收的举报件和查处的案件80%都是涉及乡科级及以下干部的问题,群众身边的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依然突出。另一方面,在从严治党的大背景下,一些干部慑于反腐高压态势,主动向纪检监察组织说清问题。万源青花镇一位小组组长,因为违规给村民上户,收受好处费2000元,“心里一直忐忑不安,又害怕别人去举报”。

政策攻心 从被动到主动说清问题

万源市委先后进行4次专题研究,动员视频大会直接开到了村组一级宣讲政策,通告在万源发了2万多份。机会放在眼前,但大多数人都在观望。万源市委常委、纪委书记董代春深知万事开头难,没人愿意做“第一个吃螃蟹的人”。“如果没有强烈的震撼和足够的炮弹,想让他主动说清问题,还是有难度。”

想到这一点,万源市纪委开始定点破冰。通过摸排,他们发现,某乡2016年信访量很大,但乡镇纪委没有查处一个案件。因此,万源市纪委一方面借助巡察的力量摸清问题,一方面开展对信访反映较多的部分党员干部实施“一对一”精准约谈。当天,该乡7名村组干部就主动说清了侵占惠民资金6万余元的问题。



当时另一个乡镇也是这样的情况,效果马上显现。万源市纪委趁热打铁,将免于纪律处分的3个案例公开通报,制作了一部名为《觉醒》的宣传片,首批说清问题的干部在马赛克下现身“说纪”。在重点突破的战略下,万源市又陆续约谈乡镇党委书记、重点部门党委书记,将压力逐层传导至基层。

问题干部开始陆续找到所在单位的纪检组织说清问题,而这些问题大多集中在地力补贴、生态林补助、城乡低保、财务报销等方面,违纪行为主要为优亲厚友、虚报冒领、贪污侵占等。发现共性问题,万源市通过警示教育让党员干部说清同类问题;督促出现共性问题的单位建立任务清单、问题清单、整改清单、问责清单,限期整改。

与此同时,凡对主动交代问题的处理,都由万源市纪委监委常委会研究,万源市委审核批准通过,防止倚轻倚重。截至目前,万源市共有267名党员干部主动向组织说清问题,上交违纪款304万余元。

宽严相济 严肃执纪“堵退路”

7月11日,达州市召开集中整治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工作推进会,在总结万源经验的基础上,对全市“清源行动”工作进行了部署。在督促引导党员干部主动说清问题的基础上,注重长效的建章立制。

首先是在万源经验的基础上,进一步明确实施方案和处理标准,出台了达州市《关于主动交代违纪问题党员干部的处理办法(试行)》,明确了处分标准和流程,明确了不得免于纪律处分的情况。

在给“问题干部”创造主动说清问题机会的同时,为了防止其藏头露尾、避重就轻、说小不说大,还明确规定,交代违纪问题有避重就轻或者隐瞒其他违纪事实的,给予从重处分。万源市竹峪镇某村支书于5月交代其违规领取生态公益林补助资金,并上交所得;后被发现有侵占村民粮食直补款和综合直补资金的问题。竹峪镇纪委给予其党内警告处分。

7月起,“清源行动”在全市陆续展开。截至到10月,达州全市共有1429名党员干部主动向组织说清问题,上交违纪款1336万余元。万源沙湾镇某村原党支部书记身患肝癌晚期,他主动向组织说清了问题,谈话中他感恩组织在他去世前,有机会改过自省,抹去污点。在这些违纪款项中,本应属于群众的部分被悉数退还,增强了群众的获得感。万源在5个月内,就召开数次会议,公开清退各类资金121万余元。某村村民何继勇在领到村干部克扣的2000元助学金后激动不已。

在引导干部说清问题的同时,达州市还坚持问题导向,针对脱贫攻坚、教育、计生卫生、食品药品监督等领域,开展专项整治,严肃执纪。发动党员干部走村入户,深入群众主动收集线索。截至目前,全市基层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立案733件,给予党纪政纪处分653人。

《党章》指出,执行党的纪律要坚持惩前毖后、治病救人,执纪必严、违纪必究,抓早抓小、防微杜渐。《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》也明确规定,主动交代违纪问题的,可以从轻或者减轻处分。达州市委常委、市纪委书记范继跃表示,每名党员干部都是森林中的一棵树,而纪委干部则好比“啄木鸟”和“护林员”,既要“治病树”“拔烂树”,又要“正歪树”“护好树”,只有当好“森林医生”,才能促进“干部森林”茁壮成长。(据四川日报)

●主办:中共达州市纪委 达州市监察局 达州日报社
●承办:达州市纪委宣传部 达州晚报

达川区民情户户通 “通”万家民意

本报讯 民情户户通,真情暖心中。不搞形式、不走过场,问计于民、谋利于民。今年以来,达川区积极开展“民情户户通”活动,切实解决群众实际困难,为群众办实事,清除群众身边的微腐败,努力打通服务群众“最后一公里”。

为了使走访活动取得实效,达川区级相关部门采取多样化形式,定期推送“民情户户通”走访时间菜单,充分利用“农民夜校”开展扶贫领域腐败专题宣讲、精准扶贫培训和政策宣传等活动,结合秋收秋种助农活动开展调查走访。确保走访全覆盖,不留死角。严格要求走访任务具体化,面对面地向群众征求意见建议,详细了解每一户群众的需求,要求全体干部职工做到“问题建账、责任分账、处理销账”,确保群众急需解决的问题“件件有着落”,群众反映的事情“事事有回音”。

麻柳镇圣龙庙村3组常年患病又单身的建档立卡贫困户杨彩东生活困难,需要生产生活物资。区级对口单位立即给他们送去了蔬菜种子,并认真核实后协调民政部门将其纳入低保对象。亭子镇长艾村村民饮水困难,对口单位争取10万元水利工程项目,解决该村安全饮用水问题。在开展“金秋助学”活动中,为贫困户陈竹、李绍凡家女儿各送去1000元助学金。协调石板镇供电所争取200余万元对石河村高低压线路实施了升级农网改造,全面解决了该村经常停电、用电难的问题,提升了该村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。(本报记者 谢建荣)



以案说纪

将村民违法款占为己用 万源市旧院镇 人大主席陈必坤受到查处

本报讯 近日,万源市纪委通报了一起党员干部违纪典型案例,万源市旧院镇党委委员、镇人大主席陈必坤因违纪受到党内严重警告处分。

陈必坤,男,汉族,1976年8月生,大学文化,万源市人,2000年11月参加工作,2005年5月加入中国共产党。经查,2014年7月,陈必坤任赵塘乡副乡长期间,将赵塘乡中岭村村民蔡某某缴纳的10000元违法费用占为己有,用于个人日常开支,已构成贪污错误。

2017年9月14日,经过市纪委常委会会议审定,给予陈必坤党内严重警告处分,追回违纪款10000元。

(苏攀婧 本报记者 谢建荣)